

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分公司养护工程劳务协作供应商入
库（第二批）采购项目补遗书 01 号

各供应商：

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分公司养护工程劳务协作供应商入库（第二批）
采购项目采购文件做如下修改：

1、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附录 6 资格审查条件（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最低要求）

原文为：

附录 6 资格审查条件（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最低要求）： /

修改为：

附录 6 资格审查条件（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最低要求）：至少配备 1 名专职安全
员，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建设或交通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或核发的 C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证书；

2、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附录 7 资格审查条件（主要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最
低要求）

原文为：

附录 7 资格审查条件（主要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最低要求）： /

修改为：

附录 7 资格审查条件（主要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最低要求）：响应人需满足
采购人对各标段的自有设备数量要求，并提供购买发票或转让合同等证明资料，其中
提供转让合同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出让设备的原始购买发票扫描件。其中
各标段主要机械设备具体要求如下：

1. 第 1 标段-路基工程

(1) 货车 1 台；



(2) 50KW 发电机 1 台；

(3) 混凝土振动棒 1 台；

备注：以上设备要求，证明资料 1-3 项为必须提供，否则视为不合格。

2. 第 2 标段-沥青砼路面工程

(1) 铣刨机 1 台；

(2) 摊铺机 1 台；

(3) 钢轮压路机 1 台；

(4) 胶轮压路 1 台；

备注：以上设备要求自有，证明资料 1-2 项为必须提供，3-4 项须提供不少于 1 项，否则视为不合格。

3. 第 3 标段-桥涵工程

(1) 货车 1 台；

(2) 随车吊 1 台；

(3) 高空吊篮 1 台；

备注：以上设备要求，证明资料 1-3 项为必须提供，否则视为不合格。

4. 第 4 标段-交通安全设施-护栏工程

(1) 平板货车 1 台；

(2) 打桩机各 1 台；

备注：以上设备要求，证明资料 1-2 项为必须提供，否则视为不合格。

5. 第 5 标段-交通安全设施-标线、标志牌工程

(1) 升降车 1 台；

(2) 随车吊 1 台；

(3) 标线画线机 1 台；

(4) 除线机 1 台；

(5) 热熔釜 1 台；

备注：以上设备要求，证明资料 1-2 项须提供不少于 1 项，3-5 项须提供不少于 1 项，否则视为不合格。

供应商需确保响应资料的真实性，采购人将对供应商递交的发票或合同进行核查。

该补遗书是对采购文件的部分内容的修改或补充，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与采购文件同等的效力。响应人应与采购文件共同阅读，如有不一致的地方，以本补遗公告为准。

采购人：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分公司



